

變 更 高 雄 市 仁 武 都 市 計 畫
(配合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案
計 畫 書

辦理機關：高雄市政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七 月

高雄市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 目	說 明
都 市 計 畫 名 稱	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配合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案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法 令 依 據	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四款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機 關	高雄市政府
申 請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機 關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本 案 公 開 展 覽 起 訖 日 期	105年8月18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533145701號公告，自民國105年8月19日起至105年9月23日止；並刊報周知(105年8月19~21日刊登於聯合報與台灣導報)。
本 案 舉 辦 說 明 會 日 期	民國105年9月2日下午14時30分於仁武區公所3樓會議室舉辦說明會
人 民 團 體 對 本 案 之 反 映 意 見	共計1件，詳公民或團體建議意見綜理表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高 雄 市 民國105年11月4日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57次會議審議通過
	內 政 部 民國106年5月23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00次會議審議通過

目 錄

壹、計畫緣起	1
貳、法令依據	2
參、計畫位置與範圍	2
肆、實質發展現況	4
伍、變更計畫檢討原則	9
陸、變更計畫內容	10
柒、實施進度及經費	14
附件一、後勁溪排水治理計畫概述	15
附件二、高雄市政府簽奉准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配合縣市興建之重大設施」相關認定文件	24
附件三、變更範圍土地清冊	27
附件四、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同意函	29
附件五、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堤防預定線文件	31
附件六、都市計畫變更範圍與堤防預定線(治理計畫用地範圍)一致之證明文件	36
附件七、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經費相關文件	38
附件八、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57次會議紀錄	41
附件九、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00次會議紀錄	45

圖 目 錄

圖1	變更位置套繪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3
圖2	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6
圖3	變更範圍套繪地籍示意圖-----	8
圖4	變更內容示意圖-----	11
圖5	變更後計畫示意圖-----	13

表 目 錄

表1	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辦理歷程一覽表-----	4
表2	變更範圍土地屬性資料表-----	7
表3	變更內容明細表-----	10
表4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12
表5	實施進度及經費表-----	14

壹、計畫緣起

近年來，由於全球暖化造成氣候異常，水文極端現象明顯，受災範圍與程度均遠較過去為烈，鑒於淹水災害日益嚴重，經濟部水利署為有效改善淹水問題，提出以系統性治理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事業海堤之構想，規劃配合水患治理特別條例之訂定，針對淹水情形嚴重且治理進度落後之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事業海堤等，分8年編列800億元特別預算以加速治理速度。

經濟部水利署亦推動區域排水改善計畫-「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用以達成全面落實生態工法整體規劃設計之政策。並委由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承辦規劃，於91年度完成「高雄地區後勁溪排水系統檢討改善規劃」，而後為因應水利署階段性政策及規劃理念需求，並符合「排水管理辦法」（92年10月1日頒布實施），更於98年度依據需求重新辦理該排水規劃，完成「高雄地區後勁溪排水系統整治及環境營造規劃報告」。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並於98年8月完成『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一階段實施計畫縣(市)管區排後勁溪排水系統治理計畫』。鑒於水患治理計畫業於102年底結束，為辦理後續治水工作，經濟部成立「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成效檢討小組」，依據「行政院水患治理檢討專案小組」決議事項，檢討95年起至102年止8年的執行績效，藉由地理空間資訊進行界面整合、原因分析，讓外界瞭解治水效益與其需再加強之處，以謀合出未來持續改善之具體內容與方法，除持續辦理水患治理計畫相關治理工程外亦提出創新作為，包括以國土規劃角度推動逕流分擔及出流管制，加強非工程與水共存等治水新思維，研提「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

後勁溪排水係高雄市地區之楠梓排水、獅龍溪排水及曹公新圳排水等排水匯集而成，長年受颱風、梅雨鋒面與西南氣流帶等豪大雨影響，導致高雄仁武、鳥松及鳳山地區嚴重淹水災害，也造成居民及工商業損失嚴重。經濟部水利署及高雄市政府為解決該地區之淹水，近年積極進行整治後勁溪排水系統，除例行性年度整治計畫工程外，於96 年度後以「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陸續辦理後勁溪排水幹線（八漕橋上下游段）、獅龍溪排水下游段（出口至仁林路的獅龍溪橋）

、考潭排水下游段的截流溝、及曹公新圳排水的灌排分離工程、仁武鄉中華路南側排水等改建工程，以期能減輕地區之淹水災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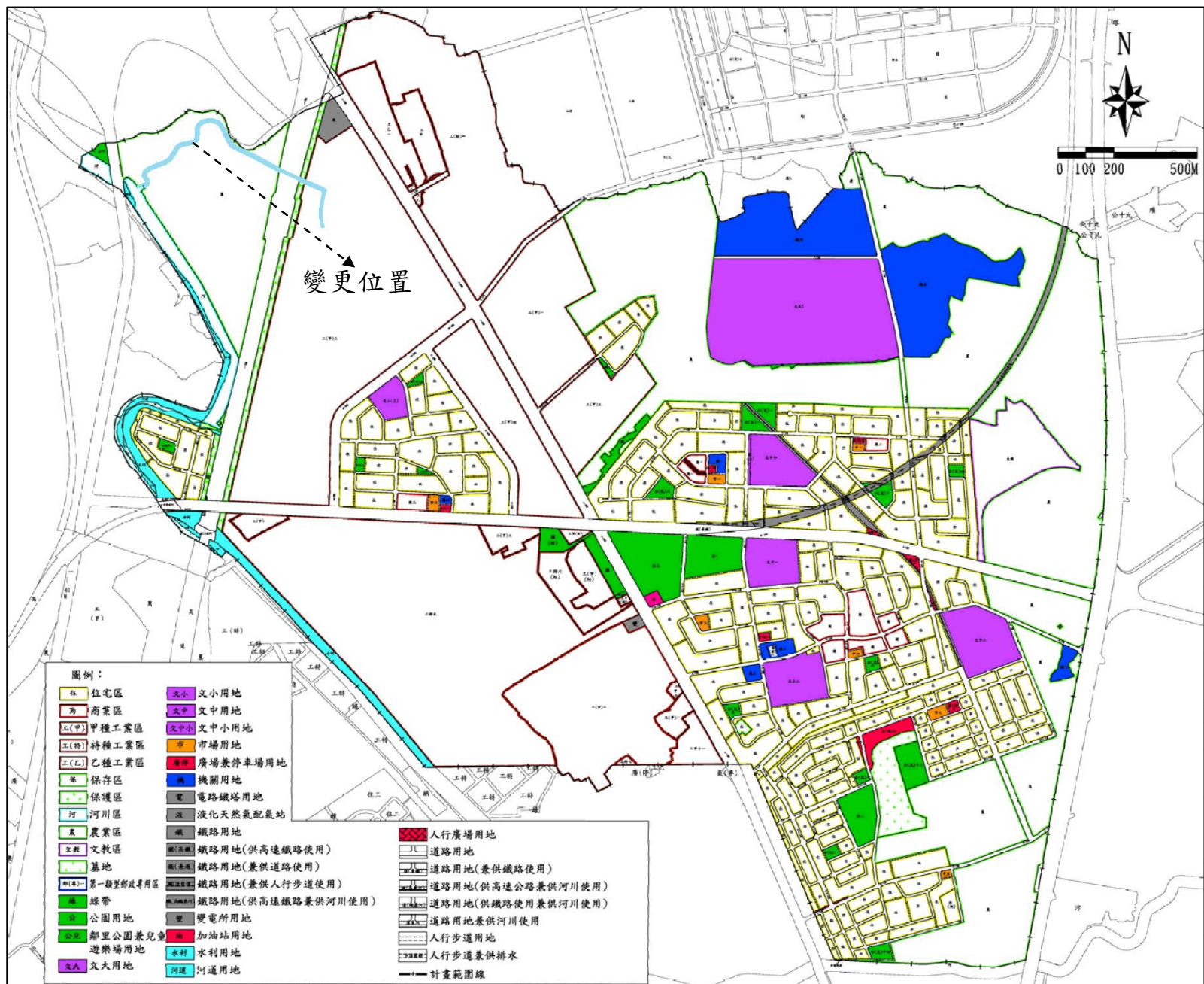
本案計畫係為配合「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用地取得需要，擬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工作，該工程預定納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辦理。準此，為配合行政院核定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之重大設施工程之推動，儘速完成用地變更及土地徵收作業以利工程進行，爰依規定辦理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

貳、法令依據

本案係為配合行政院「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重大計畫推動時效，經103年6月24日簽奉准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規定辦理（詳附件二）。

參、計畫位置與範圍

本案計畫位置於仁武都市計畫區之西北側，與高雄市楠梓區主要計畫區交界處（詳圖1）。本案係為配合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變更計畫範圍西起竹子門排水注入後勁溪口，東至中山高速公路東側甲種工業區附近，計畫長度約1公里，計畫面積約1.45公頃。



資料來源：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及本計畫套繪

圖1 變更位置套繪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肆、實質發展現況

一、歷次都市計畫辦理經過

本案計畫範圍係屬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範圍內，歷次都市計畫辦理歷程彙整如表1所示。

表1 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辦理歷程一覽表

編號	計畫案名	公告實施日期及文號
1	仁武都市計畫	62 年3 月28 日
2	農業區變更為工業區	-
3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68 年9 月3 日(68)府建都字第73163 號
4	延長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期限五年	72 年7 月26 日72 府建都字第59906 號
5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勞工住宅、綠帶、道路用地為水利用地)案	74 年3 月27 日(74)府建都字第23807 號
6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農業區為電路鐵用地)案	74 年12 月7 日(74)府建都字第126232
7	仁武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75 年2 月27 日(75)府建都字第18574 號
8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綠帶為工業區)案	78 年1 月12 日(78)府建都字第170232 號
9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工業區(甲種)為液化天然氣配氣站用地)案	78 年6 月10 日(78)府建都字第69122 號
10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農業區為工業區)案	78 年10 月28 日(78)府建都字第125186號
11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專案通盤檢討)案	78 年12 月7 日(78)府建都字第136702 號
12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份農業區為機關用地)案	80 年10 月8 日(80)府建都字第144278 號
13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82 年5 月21 日(82)府建都字第75801 號
14	延長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期限五年	72 年7 月30 日(72)府建都字第59906 號
15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機關用地、道路用地)案	87 年6 月1 日(87)府建四字第155093 號
16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農業區、水利用地、綠地、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台糖鐵路為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部分道路為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部分道路、高速公路為道路用地(兼供鐵路使用)；部分人行步道為鐵路用地(兼供人行步道使用))案	87 年7 月7 日(87)府建都字第121321 號
17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特種工業區為甲種工業區)案	89 年5 月2 日(89)府建都字第68918 號
18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特種工業區為甲種工業區)(後	90 年9 月19 日(90)府建

編號	計畫案名	公告實施日期及文號
	安村部分)案	都字第162767 號
19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為住宅區、農業區、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台糖鐵路；部分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為道路用地；部分道路用地(兼供鐵路使用)為道路用地；部分鐵路用地(兼供人行步道使用)為人行步道)案	90 年11 月12 日(90)府建都字第191817 號
20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保護區為電路鐵塔用地)案	91 年4 月15 日(91)府建都字第0910059266 號
21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為住宅區、道路用地、保護區、水利用地、部分道路用地(兼供鐵路使用)為高速公路用地)案	92 年6 月3 日(92)府建都字第0920092623 號
22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文教區)案	93 年11 月26 日(93)府建都字第0930234 號
23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部分人行步道用地為人行步道用地兼供排水使用)案	96 年4 月26 日(96)府建都字第0960076911 號
24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特種工業區為甲種工業區)案	97 年3 月7 日(97)府建都字第0970045290 號
25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機關用地、道路用地為文大用地；部分農業區為綠地用地；部分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中山大學第2校區)案	98 年4 月28 日(98)府建都字第0980100484 號
26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特種工業區為甲種工業區)案	98 年12 月9 日府建都字第0980309653 號
27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部分道路用地(供鐵路使用)為道路用地(供鐵路使用兼供河川使用)、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及部分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為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兼供河川使用)(配合後勁溪排水改善工程)案	101 年12 月6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107571601 號
28	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2 年12 月18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206853401 號
29	變更仁武都市計畫(郵政事業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103 年1 月9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207301001 號
30	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104 年8 月15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433344601 號
31	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通盤檢討案	104 年8 月15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433344702 號
32	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	106 年1 月17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630208501 號

資料來源：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及本計畫整理

二、現行計畫概要

本案變更範圍位於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區之西北側，與高雄市楠梓區主要計畫區交界處，變更範圍現行土地使用分區為農業區、保護區及甲種工業區及道路用地等（詳圖1），變更計畫面積約為1.45公頃。

三、土地使用及排水現況

本案變更範圍係屬仁武都市計畫區西北側之土地，係配合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之用地取得需要。該工程位置西起竹子門排水注入後勁溪口，東至中山高速公路東側甲種工業區附近，計畫長度約1公里。本排水路主要收集鳳仁路以西，竹楠路以北，台一線縱貫公路以東，楠陽路以南地區，排水路於竹門路附近銜接仁武鄉雨水下水道之D21支線排水，中下游地區流經台糖農場，於竹子門橋處匯入後勁溪排水。排水現況大都為土渠，排水沿岸之土地使用現況以農業、造林、高速公路、排水路等使用為主（詳圖2）。



圖2 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四、地籍與權屬概況

本案變更範圍地籍則包括高雄市仁武區竹園段等35筆土地，變更面積計約1.45公頃(詳表2、圖3及附件三)。

表2 變更範圍土地屬性資料表

權屬 \ 地籍		面積	筆數	地段	地號	備註
公有地	高雄市 (管理者: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0.00公頃 (21m ²)	1	高雄市仁武區竹園段	<u>295</u>	註：本表地號編號加註底線者(如： <u>295</u>)，表示僅部分土地涉及變更。
	中華民國 (管理者:交通部台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0.09公頃 (917m ²)	1		<u>332</u>	
	中華民國 (管理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勞務中心)	0.09公頃 (900m ²)	4		<u>338</u> 、 <u>364</u> 、 <u>367</u> 、 <u>372</u>	
	中華民國 (管理者: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0.20公頃 (2,018m ²)	5		<u>366</u> 、 <u>368</u> 、 <u>369</u> 、 <u>371</u> 、 <u>378</u>	
	公有地合計	0.39公頃 (3,856m ²)	11			
私有地		1.06公頃 (10,627 m ²)	24		<u>186-2</u> 、 <u>186-11</u> 、 <u>189-1</u> 、 <u>193</u> 、 <u>194</u> 、 <u>195</u> 、 <u>196</u> 、 <u>196-2</u> 、 <u>196-3</u> 、 <u>329</u> 、 <u>330</u> 、 <u>330-1</u> 、 <u>330-2</u> 、 <u>331</u> 、 <u>333</u> 、 <u>334</u> 、 <u>334-1</u> 、 <u>336</u> 、 <u>337</u> 、 <u>370</u> 、 <u>373</u> 、 <u>373-1</u> 、 <u>400</u> 、 <u>401</u>	
總計		1.45公頃 (14,483 m ²)	35	--	--	

註：表列面積應以依據核定之計畫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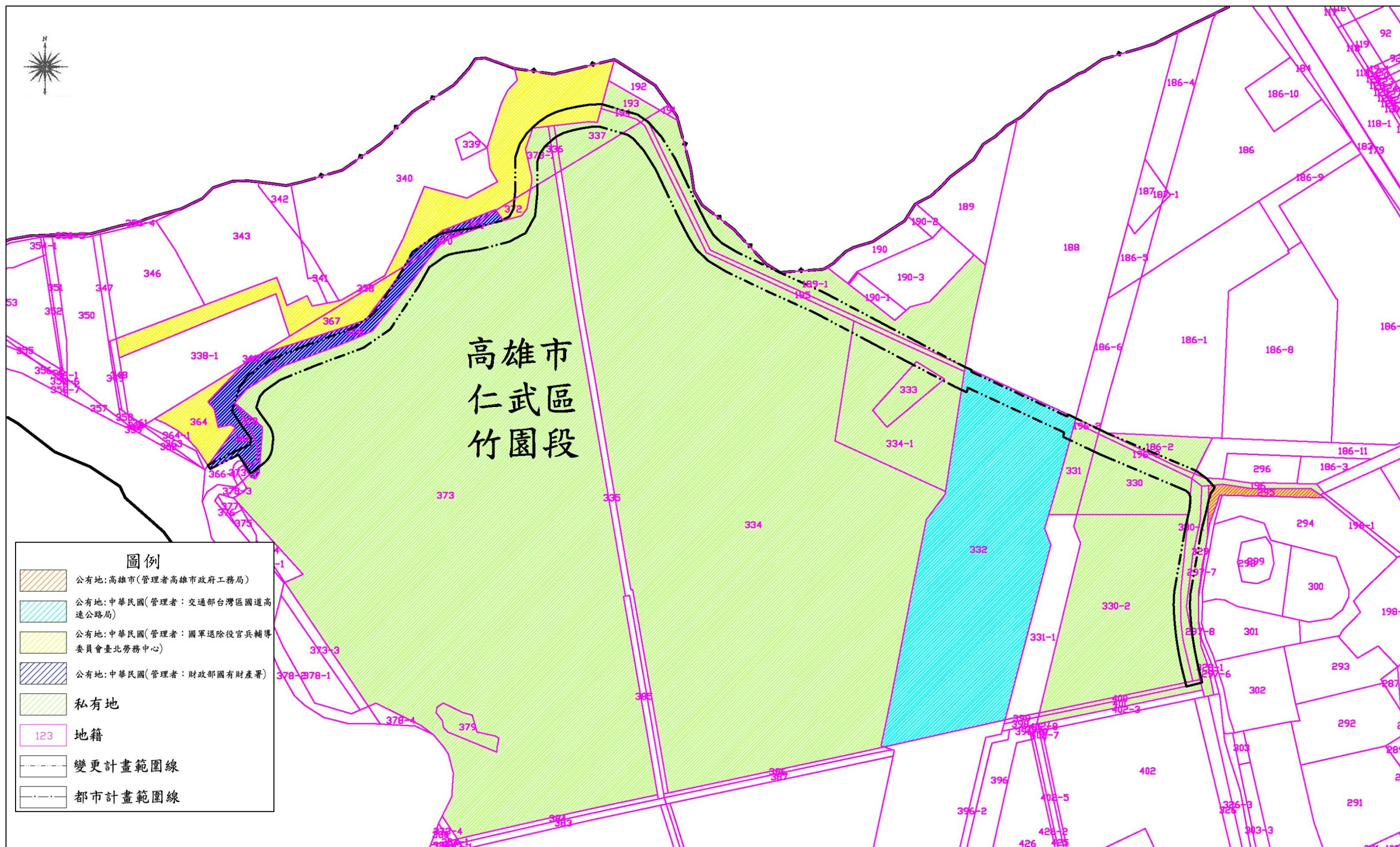


圖3 變更範圍套繪地籍示意圖

伍、變更計畫檢討原則

- 一、本案係為配合高雄市政府辦理後勁溪排水系統整治中有關『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之用地取得作業與其後續工程進行，以解決地方水患問題，實有其必要性及迫切性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 二、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已列入行政院核定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之重大設施工程推動。為儘速完成用地變更及土地徵收作業以利後續工程進行，爰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 三、經查竹子門排水既有渠道於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前已做為排水渠道使用，依大法官會議第326 號解釋文與經濟部、內政部92年12月26日經水字第09202616140號及台內營字第0920091568號會銜函送之「有關河川及區域排水流經都市計畫區之使用分區劃定原則」，其流經高雄市仁武計畫範圍內之渠段應屬自然形成之河川，故擬變更為「河川區」。另變更範圍內與道路用地重疊部分，依經濟部97年11月10經水地字第09717001080 號函示原則辦理，故與已開闢完成之高速公路重疊部分應變更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
- 四、本計畫涉及變更農業區為河川區使用部分，業經高雄市政府農業局105年5月26日高市農務字第10531426400號函同意依都市計畫相關審查規定與程序辦理（詳附件四）。
- 五、本計畫變更範圍係依據經濟部101年8月1日經授水字第10120207290號函核定之「後勁溪排水系統-後勁溪排水(8K+841~12K+765)、竹子門排水」堤防預定線（詳附件五）辦理。並經高雄市政府水利局105年4月26日高市水利字第10532427900號函認定本案變更都市計畫範圍與經濟部水利署核定之堤防預定（用地範圍）線一致（詳附件六）。

陸、變更計畫內容

本案變更內容為變更高雄市仁武都市計畫西北側部分農業區、保護區、甲種工業區為河川區及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總變更面積計約1.45公頃。變更內容明細詳表3及圖4，變更後土地使用計畫詳表4及圖5。

表3 變更內容明細表

編號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原計畫(面積)	新計畫(面積)	
一	本都市計畫區 西北側農業區	農業區 (1.06公頃) (10,621m ²)	河川區 (1.06公頃) (10,621m ²)	一、本案係為配合高雄市政府辦理後勁溪排水系統整治中有關『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之用地取得作業與其後續工程進行，以解決地方水患問題，實有其必要性及迫切性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二、後勁溪竹子門排水改善工程已列入行政院核定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之重大設施工程推動。為儘速完成用地變更及土地徵收作業以利後續工程進行，爰依規定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二	中山高速公路 高架下方	道路用地 (0.09公頃) (887m ²)	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 (0.09公頃) (887m ²)	
三	中山高速公路 東側	保護區 (0.03公頃) (295m ²)	河川區 (0.03公頃) (295m ²)	
四	本都市計畫區 西北側甲種工業區	甲種工業區 (0.27公頃) (2,680m ²)	河川區 (0.27公頃) (2,680m ²)	

註：實際變更面積應以核定之計畫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圖4 變更內容示意圖

表4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項目		現行計畫面積 (公頃)	增減面積 (公頃)	變更後計畫面積 (公頃)	百分比(佔 計畫面積%)
土地 使用 分區	住宅區	136.78		136.78	18.13
	商業區	6.19		6.19	0.82
	甲種工業區	126.98	-0.27	126.71	16.79
	乙種工業區	5.11		5.11	0.68
	特種工業區	102.01		102.01	13.52
	保存區	0.21		0.21	0.03
	文教區	8.53		8.53	1.13
	保護區	3.80	-0.03	3.77	0.50
	農業區	170.85	-1.06	169.79	22.5
	河川區	6.19	+1.36	7.55	1.00
	第一類型郵政專用區	0.14		0.14	0.02
	合計	566.79	+0	566.79	75.12
公共 設施 用地	機關	23.90		23.90	3.17
	國民小學	5.04		5.04	0.67
	國民中學	7.77		7.77	1.03
	文中小用地	3.23		3.23	0.43
	文大用地	24.02		24.02	3.18
	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	5.49		5.49	0.73
	公園	9.65		9.65	1.28
	綠地(帶)	3.11		3.11	0.41
	道路人行廣場	75.78	-0.09	75.69	10.03
	道路用地(供鐵路使用)	7.95		7.95	1.05
	人行步道用地兼供排水使用	0.003		0.003	0.00
	廣場兼停車場	2.02		2.02	0.27
	零售市場	1.29		1.29	0.17
	加油站	0.25		0.25	0.03
	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使用)	3.38		3.38	0.45
	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	0.21		0.21	0.03
	鐵路用地(兼供人行步道使用)	0.06		0.06	0.01
	電路鐵塔用地	0.02		0.02	0.00
	台糖鐵路	0.70		0.70	0.09
	水利用地	5.48		5.48	0.73
	墓地	4.08		4.08	0.54
	液化天然氣配氣站	1.08		1.08	0.14
	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	0.07		0.07	0.01
	道路用地(供鐵路使用兼供河川使用)	0.21		0.21	0.03
	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	0.33	+0.09	0.42	0.05
	鐵路用地(供高速鐵路兼供河川使用)	0.04		0.04	0.01
	變電所用地	0.28		0.28	0.04
	河道用地	2.27		2.27	0.30
	小計	187.70	+0	187.70	24.88
合計		754.49	+0	754.49	100

資料來源：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說明書及本計畫整理。

註：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之面積為準。



圖5 變更後計畫示意圖

柒、實施進度及經費

- 一、本案變更所需私有土地採徵購方式取得，涉及公有土地部分則採撥用方式取得，預估經費詳表5所示。
- 二、後勁溪排水整治工程預定納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度）」辦理（詳附件七），總開發經費計新台幣柒仟壹佰貳拾柒萬元整。

表5 實施進度及經費表

公共設施 用地類別	面積 (公頃)	用地取得方式			開發經費	主辦 單位	預定完 成期限	經費 來源
		撥用	徵購	其他				
河川區 (公有土地)	0.30	✓			用地取得費用約為2,072萬元，工程經費約為5,055萬元，合計7,127萬元	高雄市政府	民國 108年	列入行政院核定之「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3-108年度）」預算執行
河川區 (私有土地)	1.06		✓					
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	0.09	✓						

- 註： 1. 本表開發經費及預定完成期限得視主辦單位財務狀況酌予調整。
2. 上述表列，有關道路用地(供高速公路兼供河川使用)部分，因變更後仍以原屬單位使用為主，故不列入本案用地取得之項目。